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G Technology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1)

於2026年10月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6年10月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載列於日期為2026年9月14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9月14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向董事及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以及建議更換核數師。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向蔡群力女士授出7,837,300份購股權（超過0.1%限額），惟須待第2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	33,797,113 (99.9231%)	26,000 (0.0769%)
2.	批准向蔡群力女士授出7,837,300份購股權（超過1%個人限額），惟須待第1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	33,797,113 (99.9231%)	26,000 (0.0769%)
3.	批准向蔡翰霆先生授出7,210,316份購股權（超過0.1%限額），惟須待第4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	33,797,113 (99.9231%)	26,000 (0.0769%)
4.	批准向蔡翰霆先生授出7,210,316份購股權（超過1%個人限額），惟須待第3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	33,797,113 (99.9231%)	26,000 (0.0769%)
5.	(a) 批准罷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師。	436,755,113 (100.0000%)	0 (0.0000%)
	(b) 批准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核數師，惟須待第5(a)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	436,729,113 (99.9940%)	26,000 (0.0060%)

附註：

- (a)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第1至5(b)項各決議案，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 (b)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6,984,000股。
- (c) 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就第1至4項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215,636,000股，而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就第5(a)及5(b)項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626,984,000股。
- (d) 就第1及3項普通決議案（其涉及授出超過上市規則第17.04(3)條項下的0.1%限額）而言，蔡群力女士及蔡翰霆先生（通過其控股公司翰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放棄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合共直接或間接持有411,348,000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5.61%），且該等股東均無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該等決議案。
- (e) 就第2及4項普通決議案（其涉及授出超過上市規則第17.03D(1)條項下的1%個人限額）而言，蔡群力女士及蔡翰霆先生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須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合共直接或間接持有411,348,000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5.61%）。
- (f) 除上文附註(d)及(e)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在會上放棄投票贊成第1及3項決議案。
- (g) 除上文附註(d)及(e)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h) 除上文附註(d)及(e)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i)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點票事宜出任監票員。
- (j)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以親身或電子方式出席了本次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群力

香港，2026年10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蔡群力女士、蔡翰霆先生、劉敬之先生及劉金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令紘先生及Alain Vincent Fontaine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偉立先生、李偉壹先生及胡冰冰女士。